

关于做好湖北科技学院 2020 级学生转专业工作的通知

各教学学院：

为鼓励学生个性发展，进一步调动学生学习的积极性与主动性，根据《湖北科技学院普通本科生转专业管理实施细则（试行）》（湖科教〔2018〕22号）的文件精神，现启动我校 2020 级本专生转专业工作，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转专业的基本条件和注意事项

1. 转专业遵照《湖北科技学院普通本科生转专业管理实施细则（试行）》执行。

2. 每个专业转出人数原则上不超过本专业当年录取人数的 20%，申请转出人数超过 20%的以第一学期期末考试成绩结合高考成绩由高到低排序；每个专业转入人数原则上不超过本专业当年录取人数的 50%，申请转入人数超过 50%的以第一学期《大学英语读写 I》《大学英语听说 I》和《大学计算机基础》3 门课程的期末成绩结合高考成绩由高到低进行排序，不另行组织考试。

3. 获批转专业的学生，必须修完第一学期的所有课程，也要补修转入专业已开但本人未修的课程。因此，申请转专业的同学应充分认识到学习上的难度，谨慎提出申请。

4. 学校决定组建 2020 级临床医学专业（眼耳鼻喉方向）班，班级规模暂定为 50 人，有意就读该班的同学填写申请表。

5. 优惠政策：

（1）大学生士兵退役复学后（含大一、大二学生），因自身情况需要转专业的，在符合转专业基本要求的情况下，由本人申请，经学校同意后，可优先转入本校其他专业学习。

（2）2020 年新冠肺炎疫情防控一线医务人员子女，凭县（市、区）卫生健康行政部门出具的资格认定证明，由学生本人申请，经学校同意后，可优先转入本校其他专业学习。具体见附件《关于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一线医务人员子女专业调整工作的通知》。

以上两类学生转专业不占计划。

二、转专业的程序

1. 学生申请

2020年12月24日前，申请转专业的学生填写《湖北科技学院学生转专业审批表》，向所在学院教学办提出申请，逾期不再受理。

2. 所在学院审核

2021年1月4日前，学生所在学院对提出申请的学生进行资格审核，将申请表和汇总表(纸质和电子版)集中上报教务处，由教务处复核后统一挂网通知。

3. 学校审批

2021年1月15日前，教务处依据《湖北科技学院普通本科生转专业管理实施细则(试行)》确定转专业最终获批名单，报转专业领导小组，经主管校长审批后在校内公示，公示无异议后正式发文。

湖北科技学院教务处

2020.12.17